



地理

水流心不竞,云在意俱迟

——记宣威杨柳摩崖石刻

□ 乔丽

流水啊流水,一朵朵浪花,你追我赶,奔腾不息。何不像那天上的云朵一样呢,悠然自得?

公元761年,隐居在成都草堂的杜甫写下了“水流心不竞,云在意俱迟”的诗句。他没想到的是,800年后的一天,大名鼎鼎的明朝状元杨慎因为“议大礼”逆辇世宗皇帝朱厚熜而被发配到云南永昌卫。后世的林则徐曾诗云“伏阙批鳞再濒死,杖血未干行万里”。杨慎内心凄愤,拖着因受廷杖重伤未愈的孱弱之身,经宣威杨柳可渡。只见一条北盘江将云南与贵州切开,北面是高耸的翠屏崖,脚下是黄色的土地,与黑色的山壁两两相对,于是挥毫写下了“山高水长,水流云在”八个字。我们自然无从揣测杨状元当时的心境为什么产生了这样微妙却本质的变化,但有一点是可以肯定的:大自然的浩渺和亘古,会让人类产生谦卑与俯首。而且,杨慎此刻一定想起了杜甫,想起了杜甫的“水流心不竞,云在意俱迟”。原来那些放不下丢不开的,怨恨会,生别离;再看看五陵豪杰墓,如今无酒无花锄作田;君莫舞,君莫狂,君不见,玉环飞燕皆尘土。愤郁欲狂的杨慎到了此刻,可见是放下了。

在那块岩壁上,除了杨慎的八个大字之外,“飞虹矜鹤”四个大字同样醒目。“飞虹矜鹤”所刻的岩壁距河约200米,石刻面积约10平方米。石刻文字以印章形式排列,阴刻。每字见方1.3米,深度约0.05米,字体笔法浑厚凝重,书风多变,如“飞”字为隶书,“虹”“鹤”为楷

书,“矜”字既有隶书笔法,又有行书笔意,四字亦行亦楷亦隶,相得益彰,刻工精细,有较高的书法价值。《可渡》

在可渡,这四个字相传是诸葛亮南征路过时所题。关于这个“相传”,可信度有多高就不好说了。开始我试图从书法入手去推敲,后来发现得出的结论仍然似是而非,难以判断。

既然四字亦行亦楷亦隶,那就从楷书产生年代和对照诸葛亮生活的年代开始着手吧。楷书始于汉末,由隶书逐渐演变而来,也叫楷体、正楷、真书、正书。《辞海》中解释说它“形体方正,笔画平直,可作楷模”,已成为现代通行的汉字正体字。被称为“楷书鼻祖”的钟繇(151—230年)是三国时期魏国重臣,他所处的时期,正是汉字由隶书向楷书演变并接近完成的时期。在完成汉字的这个重要的演变过程中,钟繇起了有力的推动作用;而诸葛亮(181—234年),是三国时期蜀汉丞相。就年份上讲也是讲得通的。

但是诸葛亮的书法以草书为主,而且所存极少,目前能查到的草书为《远涉帖》,《汝帖·玄菟帖》则为隶书。

故难以判断也无须判断了。毕竟这岩壁之上还有很多不知名的人,留下了他们在这宇宙中曾来过的痕迹。

其中“云山石路”“椒岩洞”尚有首尾款(首款:“万历乙丑夏”,尾款:“见田山人书”)。万历乙丑夏,即公元1589年。据贵州《大定府志》记载:“李文龙,字见田,乌撒卫舍人也。应袭指挥,避而弗居,常出游在外,贵冑西畔九卫之地,无不周历。又工词翰,善书法,所至林壑,

咸有篇章。当其兴至,辄挥札与交旧夸游览之乐,士大夫争珍弄之。”由此可确定“见田山人”便是李文龙无疑;而“飞泉喷雪”“积翠流丹”“披云岩”已不知出处。

住在北盘江的人,他们幸福吗?我喃喃自语,旁边在端详石刻的胡廷武老师听见了,他诧异:“你是觉得住在这里幸福吗?”

住在这里的人,到底幸不幸福呢?我想了想,结论大抵有三。

第一种是从小到老,从生到死都生活在这个村庄的人。他们终其一生,不曾见过外面的大世界,所见所闻来自传统媒体或各种新媒体,但那种感觉——可以想象一下,譬如我们从电影电视里看到不曾去过也很难去到的“远方”,羡慕归羡慕,不见得会有拔腿追寻的想法和勇气。为一亩三分地老婆孩子热炕头欢喜哭泣,也是热热闹闹的一辈子,谁敢定义不幸福?我的外婆一生就去过三个地方:潞江坝、保山、瑞丽。她从少妇起,瑞丽就是她全部的世界,也并不以为之苦;

第二种是出去见过世面后,迫于生存又不得不回来的人;

第三种是出去闯荡一番,也闯荡出一些名堂来了,最终选择回来,每天守着石刻与北盘江的人。

说漏了,应该还有第四种,就是这样的,外来人口,偶然遇见,便留了下来。

如果以石刻上的字来对应,那么第三种、第四种,显然便是“山高水长,水流云在”了。日日住在摩崖山下,俯首飞雪喷泉,仰望高山闲云,正如与先贤圣人朝夕相守,受谆谆教导。

学而 千里续貂

□ 周琳

最近读网络小说,看到一些形似草蛇灰线的铺排最后却没有下文的地方,像吃了个画饼似的不得劲。

有些描写若不为伏笔,又对故事性贡献不大,就会显得突兀,像一枚点不爆的哑炮,为作者遗忘却被读者惦记。因为它有暗示性,像是“未尽事宜”,需要有个交代。

草蛇灰线是作者留给读者的期待,必须有始有终,其中隐藏的故事性更有趣味。同一个作者自己完成的作品还好,线索绵亘得再长,风格也能前后大体一致。续写则语言风味和最终走向完全是两回事,易被眼尖的读者发觉。

有名如《红楼梦》前八十回和四十回之分。红楼迷“恨红楼梦未完”,多是因为千里伏笔,一路精心铺排最终却没在原作者曹雪芹手里开花结果。连张爱玲都为此做了十年一梦的考据梦。因为觉得续者未必理解原作者意图,风格不一致或被遗落处常使读者意难平。前作珠玉在前,又加上大观园诸芳散尽的结局,好像一屋子闪耀辉煌宝光的高烛,爆了烟花后熄灭成寂寞死冷的灰白轻烟,最终成为一桩激起围观或品瓜群众热议的憾事。

因为是巨著为人仰慕,至今余音袅袅令读者欲罢不能。很多人都曾试图步其后尘寻觅红楼趣味,揣测原书本来走向。热热闹闹中,有人做考据,也有沿用其人物形象合理发挥或改换时代背景续写的,虽然有蹭热度嫌疑,也可见小说影响深远。

1951年香港长城影片公司拍过一部摩登版红楼梦。片中,林黛玉穿旗袍,贾宝玉穿西装。除了名字,故事和红楼旧梦一点关系都没有了,想必也会令红楼“遗老”难以接受。曾听同学讲过一件趣事,有家牛肉面馆因取名“潇湘面馆”而被一名执着的红楼爱好者上门强烈要求改名,说是这名字破坏了潇湘清誉……如今网络上也有许多探讨红楼梦的小文,有言之有理的也有让人啼笑皆非的。在数字时代更多人围观的网络烟波中漂了一个水花都消弭了,算是普通读者对这部小说的一点浅显探究和闲话。令人想起张爱玲的一个刺心观点:“红楼梦被庸俗化。”可见续貂这个事不容易讨好,亦步亦趋容易被衬成狗尾。不如自己另起炉灶,写就自己的小文。

当年趁高考后的“空窗期”,接连看了《飘》和续篇《斯佳丽》,得出两种不相融的体验:前一部描绘的是生活在南北战争背景下的独立佳人,穿华丽的塔夫绸裙——即便充其量是拆了帘窗巧妙缝制的蚤洞华服。续篇里好像是猫王年代的摩登女性,穿套头蝙蝠衫披大波浪卷发。不再是那个虚荣无情心直口快的绿眼睛小妖精,只是一位千里追夫急于挽回失心的面目模糊的女性,缺失了火烈和灵性。续者好似在去往塔拉庄园的路上,因其他风景而中途改了道。

这种心理落差可能来自读小说已经入港后的刻板印象。你正在苏州园林精致的移步换景里沉醉,穿过一个假山石洞出来却迎上了水泥钢筋的现代丛林,难免叫人发起懵来。

书话

一种小说地理的言说

□ 皮相

一九九三年夏季的一天,黑丰曾在乡下老家的菜园里,写下了这样一段话:

在纸上的漂泊中,我呼唤并期望寻求一种新的地理。我提倡人的不灭,祖先永远活在土地上。认为文学实则是一种变相的考古学。我们不仅要善于从人使用过的器物中,从历史的遗迹与印痕中,从空间的迷局中给祖先和易失的人类按脉,还要善于从当代人的身上发掘我们的祖先,从而发掘人存在的多样性,从而开启另一扇人的生存之门,进而拓展一种神性的文学新疆界,让古老的词语重新“开口”说话。

这是诗人、后现代作家黑丰,第一次在他的笔下提出了“地理”的概念,凭直觉认为“人”(的靈魂)是不灭的,认为“祖先永远活在土地上”,并且推论文学应该是一种“变相的考古学”。文学“地理”的提出,主要经由他的一九九〇年前后几个实验小说的托举和承重,具体形成“地理”这一概念是一九九三年。

现在看来,仍然是对的。在黑丰的实验小说《人在半地》中,主人公“尹”三次遭遇一棵命定的楝树,其中有两次是爬树的。三次,表象地看似似乎是三个时间片断爬向了一种沉淀的时间。但也可以这样看,三次爬向的不是一棵楝树,而是爬向(尹)自己,自己(在某一时刻)就是家乡(半地)的一棵苦楝。

三次,一次与一次都不一样。小说中尹第一次(并非尹的人生第一次)爬树,动作是“丢下”(行李),第二次“除下”(行李)……渐变的还有其他。楝树在这里,既可是另一情状的“人”,也可是另一种“泥土”。“人”也罢,“泥土”也

罢,都是以空间形式显世或在世的。泥土可以理解成一种高举的“地理”,“半地”通过这棵树升到了空中,“升”是时间页岩的另一种沉降。“尹”的诞生、“尹”的童年、“尹”走下北方那所大学的台阶、“尹”归故里(半地)以至“尹”走入棺木等,都能在这棵树的深处望到。树的“深处”正是这一棵树所处的被日常所遮蔽的特殊区域。这一区域,与你所处的纯物理区间也许是一致的,部分是重叠的;但它的未可知的(大片大片的)“页岩”就“叠”在那里,冷冻在那里。你在树下望不到,或很难望到,根本无法契入。当“丢下……行李”或“除下……”,他(尹)就望到了这一隐在的区域,望到了“时令已值初夏”,望到了“年轻的自己”。他的小便初醒,冷冻在一区间的“正在楝树下竹床上午睡”的芸。有时一片黄叶打开一扇门,将你引入一棵树的“深处”,使你看见另一区域。飘落的树叶一片一片地向你诉说,你(尹)的亲人,那个疑似姐姐疑似情侣疑似母亲的身份不明的女人(芸),芸可以在树叶的飘打中像经霜的黄叶一日之内年老色衰,“衣着松散”“一根裤带……拖到地下”。

黑丰的写作“考古学”的意义,是空间的、遗迹的(发掘);“人虽不在场,却完全存在于景物当中”(塞尚)。因此,他重视“物象”,重视罗伯·格里耶,重视他的重要代表作《嫉妒》。物体和词语中存在“一种非有机体的生命的力量”,“消亡的是有机物,不是生命”(德勒兹)。

他的小说撇开了传统小说的故事链条,特别强调了地理的因素,强调一种考古学意义的地层发掘。《第六种昏暗》《人在半地》《白棺》《黑鸟为什么盘桓》《蛇的

弥漫》等多篇实验小说都特别重视地理。譬如一九九〇年写的《黑鸟为什么盘桓》就是一篇特别具有地理性的象征小说。虽然它尚够不上一个短篇的那种特有的精致,但它的价值不在此,而在于叛逆,在于它的延“异”(这正是他所要标举的最可贵的地方)。其实从中国文学传统“延”下的(东西)只能是很小的一部分,重点在“异”(陌生化),重在(血液的)刷新。因为只有这样才能重生。

所有的写作最终在于指向并言说一种不可言说,指向并言说天地万物之深奥;指向并无限切近这种感性背后最本质的存在;指向并非沉默论者维特根斯坦在《逻辑哲学论》中之所谓“对不可言说的必须沉默”。

事实上,地理是象征的。因为地理中任何一种物象,都不是无缘无故的。它们每时每刻都在言说,通过一种未知的语言介入我们的生活。

强调小说中的地理性,这是空间颠覆时间,感性颠覆理性,这种颠覆性的地理写作直指一种无法把控的存在。

这就是黑丰所认为的地理小说,也是他的小说观。

春城晚报

开屏新闻App

理想生活 即刻开屏

